

梁山县拳铺镇

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

2018 年，梁山县拳铺镇以国务院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中办国办《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》和国办《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实施细则》、国办《2018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、《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等法规和上级文件为指导，认真贯彻落实市政府办公室《关于印发 2018 年政务公开工作任务分解表的通知》和《关于印发济宁市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、公共资源配置、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分工方案的通知》要求，全面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特别是重点领域政府信息，及时处置、答复政务舆情和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政务公开工作水平进一步提升。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从 2018 年 1 月 1 日到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。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在梁山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“中国·梁山”（www.liangshan.gov.cn）查阅或下载。如对本年度报告有疑问，请与梁山县拳铺镇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梁山县拳铺镇泰福路 1 号，邮编：272600，电话：0537-7762100，0537-7701006）。

一、概述

2018年，我镇认真履行职责，深入贯彻落实《条例》和县委县政府有关规定，紧密结合本镇工作中心任务，将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列入全年工作重点。成立了以镇长为组长、党委副书记为副组长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加强领导。进一步规范信息采集、发布等制度，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队伍建设，依托于梁山县人民政府网站、乡政府信息公开栏、各村（社区）信息公开栏、微信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，及时发布、更新信息内容，确保信息发布的准确性、时效性。



二、2018年政府信息公开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。2018年，我镇政府信息主要通过仁梁山县人民政府网站、乡政府信息公开栏、各村（社区）信息公开栏、微信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80余条次。

中共拳铺镇委员会关于巡察整改情况的通报

发布日期：2018-06-19 17:05 浏览次数：1次



根据市委统一部署，2017年7月26日至8月22日，市委第八巡察组对拳铺镇党委进行了巡察。2017年11月9日，市委巡察组向拳铺镇党委反馈了巡察意见。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，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。

一、整改工作基本情况

市委第八巡察组反馈的意见中指出的20个问题、提出的5项意见建议，拳铺镇党委诚恳接

当前位置：首页> 要闻动态> 乡镇动态

拳铺镇全力做好汛情应对工作

发布日期：2018-06-25 16:26 浏览次数：3次



拳铺镇防汛期间，切实提高认识，增强责任感，细化措施，防范强降雨灾害，全力做好汛情应对工作。

一是发布预警信息。通过广播、短信、网络等方式及时将预警信息发送到各村、各企业，确

(二) 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。2018年，我镇未收到任何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。

(三) 申请行政复议情况。2018年，我镇未收到任何因政府信息公开而申请行政复议的情况。

(四) 提起行政诉讼情况。2018年，我镇无因政府信息公开而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。

三、存在的不足

虽然我镇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，但与上级的要求、与公众的需求还存在明显差距。一是工作发展不够平衡。参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大多是兼职人员，并缺乏相关专

业培训，对推行政府信息公开制度的重要性、紧迫性认识不足，思想上没有引起足够重视。如在认识上还停留在“要我公开”上。二是公开内容不够规范。存在只公开办事制度、年度目标实事等，对一些重大事项缺乏预公开。三是信息更新不及时，时效性不强，部分信息站位不高、立意无创新。四是采编队伍力量不强，这对信息的收集上报造成了一定的影响，使公开的信息较为单一。

四、下步工作打算

通过对我镇的信息公开情况进行了自查，找准了不足，我镇将针对存在的问题，本着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，加强和改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（一）进一步规范工作流程，认真梳理细化主动公开栏目，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和监督，层层落实责任，定期督查通报，确保把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。

（二）进一步加强政府门户网站管理、维护队伍的建设。通过多种形式加强对网站管理人员、信息采编人员综合能力、专业技能等方面的培训，提高建网、管网能力。

（三）对照政府网站栏目下的子栏目进行逐项检查，对栏目信息更新不及时的进行全面更新，并对栏目更新任务落实到相关责任人，并确保后期更新内容的时效性。

（四）进一步完善制度，丰富内容。建立和健全信息发布保密审查机制，逐步增强依法公开，主动公开意识，不断丰富政务信息公开内容，树立创新意识。

拳铺镇人民政府

2019年1月15日